

智者同行品牌管理顾问（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相关规定，智者同行品牌管理顾问（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核查，出具《关于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自 2016 年 10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以来，共发生一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行为，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22 日在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上审议通过了《智者同行品牌管理顾问（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且该议案于 2017 年 3 月 13 日在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上予以通过。本次发行股票 55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

币 58.00 元，共募集资金 3,190.00 万元。缴存银行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万达广场支行，账号为 110923612710501，2017 年 7 月 31 日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信会师报字[2017]第 ZB11839 号验资报告。

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1 日收到《关于智者同行品牌管理顾问（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7】5345 号）。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2017 年 2 月 22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制订〈智者同行品牌管理顾问（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设立募集资金专项管理账户的议案》的决议；2017 年 3 月 13 日，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制订〈智者同行品牌管理顾问（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设立募集资金专项管理账户的议案》。本次募集资金已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定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且与主办券商及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本次定向发行的认购账户为公司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严格按《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和审批权限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确保募集资金严格按照《股票发行方案》规定的用途使用。本次募集资金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本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也不存在在取得股转系

统本次股票发行股份登记函之前使用本次股票发行募集的资金的情形。

三、募集资金的存放情况

截至2018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金额（元）	余额（元）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万达广场支行	110923612710501	31,900,000.00	8,550.39
合计		31,900,000.00	8,550.39

四、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18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情况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本金	31,900,000.00		
减：发行费用	-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62,554.40		
募集资金总额	31,962,554.40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	2017年度	2018年1-6月	合计
1、支付采购原材料及相关服务	26,101,626.01	641,285.90	26,742,911.91
2、员工项目报销款	2,561,649.72	466,563.26	3,028,212.98
3、支付管理费用	1,989,265.47	12,230.71	2,001,496.18
4、员工项目备用金	181,382.94		181,382.94
总计	30,833,924.14	1,120,079.87	31,954,004.01
三、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项目	金额		
截至2018年6月30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8,550.39		

注：公司通过一般存款账户支付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财务顾问费20万元、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登记业务费55元，公司未对上述费用进行置换。

2017年3月28日支付员工报销款时，由于公司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万达广场支行另有一个一般存款账户，该一般存款账户与公司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共用一个网银USB Key，公司出纳在支付款项时无意中使用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进行支付，共支付1,475.50元。公司及时发现了此疏忽，于当日将付出的金额全额补进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在2017年3月28日的余额仍为3190万元。为杜绝此类问题，公司已为该账户办理单独的网银USB Key，该账户的网银USB Key不与其他账户共享。

五、是否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范围的情况。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截至2018年6月30日，公司虽然在取得全国股转系统股票发行股份登记函之前无意中使用了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但金额较小且公司已及时进行了纠正和整改。除上述情形外，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等相关规定及公司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规行为，同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相关信息。

七、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

经公司董事会核查，公司虽然在取得全国股转系统股票发行股份登记函之前无意中使用了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但金额较小且公司已及时进行了纠正和整改。

综上所述，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细则（试行）》、《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问答一定向发行（一）》、《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二）—连续发行》和《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公司已建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进一步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

智者同行品牌管理顾问（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28日